##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 并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在公司二楼会 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,其中独立 董事杨维生以通讯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南国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,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和《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

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